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孵化器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拟对孵化器（稀土所园区 3 号楼及 4 号楼）委托运营管理项目进行招标，欢迎有相关资质的单位报名。

一、项目名称：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孵化器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二、招标内容及要求：本项目为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孵化器整体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采购，旨在通过专业化、市场化的运营管理，提升孵化器运营品质与经济效益，重点引进符合研究所产业方向的高科技企业，确保实现约定的总体产值目标和租金目标。受托方需全面负责孵化器的资产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引企、日常运营、客户服务、租金催缴、风险管控等。

三、预算金额：本项目总管理费基准值为 95 万元（含税），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此基准值。

四、服务期限：一年。年度考核达标后，由稀土所管委会审议是否续签下一年合同。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运营管理能力。

2、资质要求：

• 2.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截至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企业注册成立时间不少于一年。

- 2.2 人员保障：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力量，承诺为其服务团队持续配备充足的人员。投标人须提供由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在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至少一个完整年度内连续为不少于 5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或官方查询截图。

- 2.3 服务企业能力要求：投标人需具备企业运营服务经验，且满足以下任一条件：

- (1) 投标人近 3 年内（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至少承接过 1 项园区运营管理、企业孵化服务或中小企业服务相关合同，合同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或服务企业数量不少于 10 家）。

- (2) 近 3 年内，为科技型、初创型企业提供过政策咨询、创业辅导、资源对接等专项服务，且服务对象中至少有 5 家企业成功获得知识产权（专利、软著等）或政府扶持资金。

- 2.4 招商引企能力要求：投标人需具备园区招商策划与企业引入实操能力，且满足以下任一条件：

- (1) 拥有稳定的企业资源库（资源库企业数量不少于 30 家），且能提供近 6 个月内与潜在入驻企业的对接记录（如沟通函、意向协议等）；

- (2) 近 3 年内，主导或参与过区域产业招商规划、园区招商方案编制，且方案已落地实施并取得招商成果。

3、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报名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工作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30 至 17:00。

七、报名应提交的资料：投标确认函、报名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企业简介，人员社保缴交证明等资料，各类复印件应加盖单位公章。

八、报名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兑山西珩路 258 号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1#楼 903 办公室。

九、招标文件领取：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免费领取招标文件。

十、开标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5:00，开标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兑山西珩路 258 号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1#楼 10 层 1013 会议室。

十一、招标人联系方式：陈老师（电话：18359259623）

十二、监督电话：0592-3576129

附件 1：投标确认函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2025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 1

投标确认函

招标人：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我公司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报名参加贵方的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孵化器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的投标工作。

二、我对贵方组织的孵化器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方式及程序无异议，将积极响应贵方参加本项目投标。

三、我公司拟派项目负责人为_____。

投标人（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